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可數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MO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2)

自願公告

本集團與中韓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的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馬可數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MOG Holdings Limited」），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按自願基準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之進展情況。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中保科技創新（珠海）有限公司（「中保科創」，本公司間接擁有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已於近期與中韓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中韓人壽」）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協議」）。根據該協議，雙方將開展如下合作：

- i) 中保科創將為中韓人壽的數字人民幣應用提供技術支持服務。根據中韓人壽的需求，中保科創將推動並應用數字人民幣在不同業務場景、不同產品推廣及延伸服務中。有關技術支持服務的範圍包括但不限於系統改造、智能合作部署以及為保險費收取、備金支付、理賠支付及期滿金給付等所有與支付相關的業務流程提供其他技術支持服務；及
- ii) 協議雙方根據業務實際需要，在保險業務相關流程中，中保科創為中韓人壽提供數字化解決方案和數字人民幣的應用推廣創新。

協議雙方將共同探索數字人民幣在保險全流程場景中的應用，通過科技賦能，服務賦能，創新賦能，打造數字人民幣在保險行業中的應用示範。

有關中保科創之資料

中保科創為一家保險科技公司，矢志為保險業賦能，實現保險數字化和可及化。憑藉其在數據安全領域提供的領先產品及解決方案，以及其核心技術和獨家知識產權，中保科創可為保險公司、保險中介機構以及其他保險參與商提供安全、高效的數字人民幣應用解決方案。

有關中韓人壽之資料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中韓人壽為一間總部設於中國的公司，目前由浙江東方金融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韓華生命保險株式會社、浙江長興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溫州市國有金融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溫州電力投資有限公司、溫州市交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及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擁有。

中韓人壽是經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成立的全國性專業壽險公司。多年來，中韓人壽一直着力於發展普通壽險、年金、健康、意外等其他人身險業務，並通過股東賦能、將其地理優勢與當地客戶特點相結合、注重客戶需求滿意度來實現業務發展。中韓人壽竭力適應不斷變化的中國保險市場，成為中國人民喜愛的保險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中韓人壽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關連人士的第三方，且與彼等並無關連。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馬可數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月

香港，2023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拿督Ng Kwang Hua（主席）、鄧旨鈞女士、周月先生及鄧志華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東成先生、朱凱勤先生、焦捷女士及Puan Sri Datuk Seri Rohani Parkash Binti Abdullah。